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期間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合併盈利估計載於本招股章程「財務資料 —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期間盈利估計」一節。

A. 基準

董事已根據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的經審核合併業績及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餘下三個月的未經審核管理賬目所示業績，編製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期間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合併盈利估計。該估計編製基準在所有重要方面均與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本公司會計師報告所概述本集團目前採用的會計政策一致。

B.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函件

以下為來自本公司申報會計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香港執業會計師)之報告全文，以供載入本招股章程。

Deloitte.
德勤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香港金鐘道88號
太古廣場一座35樓

Deloitte Touche Tohmatsu
35/F One Pacific Place
88 Queensway
Hong Kong

敬啟者：

吾等已審閱編製瑞年國際有限公司(「貴公司」)擁有人應佔 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合併盈利估計(「盈利估計」)所採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該盈利估計由 貴公司董事(「董事」)全權負責，載於 貴公司二零一零年二月八日刊發之招股章程(「招股章程」)。盈利估計乃根據 貴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的經審核業績、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餘下三個月的未經審核管理賬目所示業績編製。

吾等認為，在有關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方面，盈利估計已根據 貴公司董事釐定的基準(載於招股章程附錄四第A節)妥善編製，其呈列基準在所有重大方面均與 貴集團通常採用的會計政策(載於招股章程附錄一有關 貴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年度各年及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財務資料的會計師報告)一致。

此致

瑞年國際有限公司
列位董事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台照

香港
執業會計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謹啟

二零一零年二月八日

以下為本公司獨家保薦人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所編製有關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權益持有人應佔合併盈利估計的函件，以供載入本招股章程。

HSBC  滙豐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皇后大道中1號
香港滙豐總行大廈15樓

敬啟者：

請參閱瑞年國際有限公司(「貴公司」)於二零一零年二月八日刊發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財務資料」一節所載 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貴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權益股東應佔合併盈利估計(「盈利估計」)。

盈利估計由 貴公司董事全權負責，基於 貴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經審核業績及 貴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餘下三個月未經審核管理賬目所示業績編製。

吾等曾與 貴公司討論 貴公司董事編製盈利估計的基準，亦已考慮及信賴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二零一零年二月八日的函件有關編製盈利估計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

基於編製盈利估計的資料以及 貴公司所採納經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審閱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的基準，吾等認為 閣下全權負責的盈利估計乃經審慎諮詢後編製。

此致

瑞年國際有限公司
列位董事 台照

代表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環球銀行，中國區併購融資業務總經理
蘇煜傑
謹啟

二零一零年二月八日